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收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2023年8月10日,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 开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收购宁德融熙置业有限公司 67%股权及相应比例债权事项。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所 持有的宁德融熙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融熙")67%股权(以下简称"标 的股权")及中航信托对宁德融熙享有的债权 14,021,443.57 元(以下简称"标 的债权")。标的股权和标的债权合称"标的资产",标的资产暂定收购价格为 8亿元人民币。因当时宁德融熙的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双方约定,如未来经北京 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机构备案或核准的评估结果高于上述暂定收购 价格,则公司同意以上述暂定收购价格 8 亿元作为标的资产的最终收购价格;如 备案或核准的评估结果低于上述暂定收购价格,则双方应就收购价格另行协商, 如协商不成,双方有权终止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收购宁德融熙置业有限公 司 67%股权及相应比例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3-077)。

二、本次交易的实施进展情况

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瑞

评报字[2023]第000563号"评估报告,该评估结果已于2023年10月31日获得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机构备案。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3月31日,宁德融熙资产评估结果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宁德融熙总资产账面价值 141,387.8176 万元,评估价值 143,171.7066 万元,增值额 1783.8890 万元,增值率 1.2617%;总负债账面价值 5,413.6811 万元,评估价值 5,413.6811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 135,974.1365 万元,评估价值 137,758.0255 万元,增值额 1,783.8890 万元,增值率 1.3119%。

根据该评估结果,公司拟收购的标的股权价值为92,297.877085万元,标的债权价值为14,021,443.57元,两者合计,标的资产的总价值为93,700.021442万元,高于暂定收购价格8亿元,因此公司同意以8亿元作为标的资产的最终收购价格。

2024年1月2日,公司与中航信托签订了正式收购协议。

公司与中航信托已于2024年1月4日办理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取得 宁德市蕉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工商登记变更后宁德融熙《营业执照》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宁德融熙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02MA33B87B1A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冠天

注册资本: 壹拾叁亿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28日

住所: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宁川南路1-1号华景嘉园1幢总部经济大厦801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